

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争性谈判编号：SDCJWZ-2023-07

1. 竞争性谈判条件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大城际2标（五和-聚龙）土建二工区项目经理部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盾构用1.2米步行板加工件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由项目部通过中铁鲁班网公开组织公开竞争性谈判。

2. 项目概况与竞争性谈判内容

2.1项目概况：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工程主要为深大城际五和站-白坭坑站区间隧道施工。区间左线起始里程为DK33+359.476，终止里程为DK43+168.76，包含短链132.032093m，左线长度9677.252m。右线起始里程为YDK33+359.257，结束里程为YDK43+168.76，包含短链121.62643m，长链158649m，右线长度9689.463m。

区间隧道埋深约12~109m，采用双模盾构施工，于DK37+208.5-DK37+339.5处设置1号工作井（两个井），于DK39+726.5-DK39+763.5设置2号工作井。其中1号工作井做双始发井，分别发往五和站和白2号工作井；2号工作井小里程端接收，大里程端始发，白坭坑站接收。1号工作井兼电力洞室、联络通道、通信洞室，2号工作井兼联络通道、通道洞室。

图1.1-1 线路总体平面图

图1.1-2 五白区间平面图

主要施工任务：五和站~五白区间1号井（不含）区段、五白1号工作井（1-1#井和1-2#井、1-3#井）、五白区间1号井（含）~2号井（不含）区段

五白区间1号井（含）~2号井（不含）区段左线起始里程ZDK37+206.176，终点里程ZDK40+560.35，短链136.676，左线全长3217.493；右线起始里程YDK37+209.673，终点里程YDK40+558.24，短链127.758，右线全长3220.805。其中左线盾构区间长3090.893，矿山法导洞长90m；右线盾构区间长3113.632，矿山法导洞长83m。区间共设置7座联络通道。主要管理范围如下图所示：

图1.1-2 本项目管理范围示意图

本项目工期48个月，开工日期以监理下达开工令为准，计划开工时间为2021年11月20日，计划完工时间为2026年11月19日，不多于1825天。

合同造价：16.26亿元，我局承担7.11亿元。

2.2竞争性谈判内容：本次竞争性谈判物资为盾构用1.2米步行板加工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竞争性谈判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附件1。

3.2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必须提供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物资，且制造地、生产线、生产工艺及原材料等始终与投标承诺一致。

3.4 投标人未被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

3.5 本次竞争性谈判物资一包一投。

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采用电子版，标书费无。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竞争性谈判申请文件应在2022年12月21日上午10时之前上传至中铁鲁班网，逾期不予受理。

5.1 投标保证金：各投标人开标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

5.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电汇

5.3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元。

5.4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

账号：41023300040056365

账户名称：中铁四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投标保证金业务联系电话：15949558713（滕）

6. 开标：

6.1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1日上午10时00分。

6.2 开标地点：本次采取网上开标。

7. 竞争性谈判人信息

竞争性谈判项目：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大城际2标（五和-聚龙）土建二工区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朱威 联系电话：19397661642

竞争性谈判项目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吉华路与秀峰路交界处中铁四局工地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表1

竞争性谈判物资包件划分表

| 序号 | 物资名称      | 包件号    | 计量单位 | 包件数量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元) | 投标保证金(万元) |
|----|-----------|--------|------|--------|---|--------------|-----------|
| 1  | 盾构用步行板加工件 | BXB-01 | 吨    | 108.01 | <p>1) 营业范围要求：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注册登记的独立法人，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须为盾构用步行板加工件生产厂或经生产厂对本项目授权的代理商；</p> <p>2) 生产能力要求：投标产品的盾构用步行板加工件加工生产厂须具备盾构用步行板加工件加工年产量不低于1万吨的生产能力；</p> <p>3) 财务能力要求：投标人出具近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是盾构用步行板生产厂的，注册资本须不低于4亿元人民币，若是代理商的注册资本须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且须提供获得稳定资源支持的钢厂的授权委托书；</p> <p>4) 质量保证能力要求：盾构用步行板加工件生产厂须获得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须提供投标产品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的省部级或以上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p> <p>5) 供货业绩要求：生产厂或代理商2021年至2023年具有在国家或铁路大中型工程至少二个项目的供货业绩，且近三年年均销售收入达二千万以上，并具有相关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和供货合同）。</p> | 0            | 1         |

注：本次竞争性谈判物资的具体规格、交货地点、需求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附表2

投标申请表

竞争性谈判编号：SDCJWZ-2023-07

|         |  |       |  |
|---------|--|-------|--|
| 投标项目名称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投标人联系地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法人委托人 |  |
| 投标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电子邮箱

1.申请投标包件：

2.其它说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